

每日活水（耶利米書）-與上帝立新的約

蔡維恩

牧師

前言：「經歷老我破碎，從歌手到傳道」

擁有悠揚清澈嗓音，以音樂服事主多年的福音歌手—歐陽聖康，自去年從華神畢業後，在神的帶領之下，從今年五月開始，正式在 Arise&Shine 禮拜堂擔任青年傳道，期待未來不只是在音樂上繼續服事眾人，更是成為貼近人心的牧羊人，牧養「主的羊」！

「服事對我來說，不是我要用恩賜來主導你，而是你需要什麼，讓我按著你的需要來成全你。」歐陽聖康分享，過去十幾年來，領受到自己是以一個「配搭者」的角色來服事，直到去年從華神延伸制畢業後，就不斷在尋求主，像是「守夜者等候天明」一般，清楚未來神會帶領他轉為「主理者」的角色。

歐陽聖康從小極為感性的個性，曾遭嚴重霸凌，過去自卑的他，曾三番兩次想放棄生命，但他說：「所有人的虧欠裡面，都有主的榮耀，人怎麼虧欠，神都可以按著祂的全能，扳回每個人的人生。」

「過去我很封閉，對人充滿不信任，也擅於偽裝，但過去的破碎有多大，神的榮耀就有多大！」二十歲時他就帶領教會課輔班的孩子，也曾將兩名失親兒帶回家中照顧，在這段時間裡，他發現透過愛孩子，接納孩子的不完全，彷彿也在接納小時候的自己；當他用天父眼光看孩子，就好像看見天父是如何看待，小時候那無比破碎的自己。

談及對未來青年牧養的負擔，歐陽聖康坦言，不想用「外在的方式」來吸引年輕人，而是回歸年輕人「真正的需要」，不是滿足表層的需要，幫他們完成外在的夢想而已，是深及每個人生命中深層的需要！

「我想以『由心而發』的角度來帶領年輕人，讓他們看我的心。我愛你，不是因為你『外在』能作什麼，你可以讓我看看你的『心』，我想認識最破碎的你，（我希望）你放心，沒有我接納不了的事情，你（可以）把最殘破的東西丟給我看，為什麼？因為上帝要在我們當中行大事！我希望恢復這樣（牧養）角度，因為基督信仰就是看內在的信仰！」

這種「完全的愛」就是我們在最不堪的時候，甚至我們認為上帝已經拋棄我們了，一輩子無法再爬起來的時候，上帝再度呈現如此，「來到我的懷中」「享受無條件的愛與安全感」，我們在「老我破碎」下，才能經歷與主親密的關係，因此重新與主立新約，人生開始重新找回「上帝眼中的自己」，生命才可能開始「逆轉勝」的旅程。



一、思考的焦點.

- 1、我們如何經歷老我破碎，才能經歷與主親密關係，重新與主立約？
- 2、我們是否能經歷「聖靈充滿」所以將上帝的話刻在心版上，真正活出自己，成為別人的幫助（當巴拿巴或耶利米）？

參考經文：《耶利米書三十一:25-34》

31:25 疲乏的人，我使他飽飫；愁煩的人，我使他知足。」

31:26 先知說：「我醒了，覺著睡得香甜！」

31:27 耶和華說：「日子將到，我要把人的種和牲畜的種播種在以色列家和猶大家。」

31:28 我先前怎樣留意將他們拔出、拆毀、毀壞、傾覆、苦害，也必照樣留意將他們建立、栽植。這是耶和華說的。

31:29 當那些日子，人不再說：父親吃了酸葡萄，兒子的牙酸倒了。

31:30 但各人必因自己的罪死亡；凡吃酸葡萄的，自己的牙必酸倒。」

31:31 耶和華說：「日子將到，我要與以色列家和猶大家另立新約，

31:32 不像我拉著他們祖宗的手，領他們出埃及地的時候，與他們所立的約。我雖作他們的丈夫，他們卻背了我的約。這是耶和華說的。」

31:33 耶和華說：「那些日子以後，我與以色列家所立的約乃是這樣：我要將我的律法放在他們裡面，寫在他們心上。我要作他們的神，他們要作我的子民。」

31:34 他們各人不再教導自己的鄰舍和自己的弟兄說：『你該認識耶和華』，因為他們從最小的到至大的都必認識我。我要赦免他們的罪孽，不再記念他們的罪惡。這是耶和華說的。」。

二、經文背景

以色列人被擄離開耶路撒冷，被放逐到巴比倫，受異邦統治。耶利米書 29 章記載，上帝清楚對以色列人預言，經過巴比倫統治 70 年以後，祂要顧念他們，實行祂的諾言，讓他們從被擄之地還鄉重整家園（耶二十九 10~14）。後來，上帝要劫後餘生的以色列人拿起鈴鼓，載歌載舞地歡呼，因為祂說的時候將到，祂要從巴比倫手中將以色列人領

回，連瞎眼的、跛腳的、孕婦、產婦這些弱勢族群也不會被遺漏，大家都要流下歡欣的淚水，跟著上帝，邊禱告邊踏上路程平坦的返家之路（耶三十一 317~9）。上帝要等待返鄉的以色列人歡呼歌唱，為自己的國家高聲呼喊，唱頌讚的歌；祂也要男女老少一起歡欣舞蹈、一齊歡呼；祂要使他們的悲傷變為喜樂，使憂愁化為歡欣。

上帝透過預言，向渴望安息已久的以色列人描繪一個令他們心嚮往的家：平安、富足、一無所缺、安居樂業。如此家的圖像，讓以色列人覺得家似乎就在眼前、一蹴可及。但事實上，從上帝發預言要帶以色列人返鄉，到他們真正回到故鄉，是過很久以後才發生的事（70年後，即人生要過二代）。

用現代的話，就是說「這一代已經沒有用」要他們要認命呆在巴比倫國家成為別人的擄僕，國家滅了，聖殿也毀了，上帝的兒女遇到這樣的悲慘境遇，生不如死，是否要放棄信仰（因信仰似未帶來好處），但耶利米先知卻表達，上帝並未放棄你們，反而活在生命的曠野，讓生命破碎的你們，用完全的愛接納你們，讓你們不是靠外在環境的改變看到神蹟，而是在內在深處，知道我的愛，與我建立親密關係，雖外在環境不能改變，但因此可經歷內心的逆轉勝，你會真正找到自己的，這是一次生命之旅。這也成為後一代子孫復興的盼望與屬靈資產。上帝很了解以色列人在異國生活的悲傷和憂愁，所以當祂要以色列人拿起鈴鼓歡唱、為自己的國家高聲呼喊、頌讚祂拯救殘存的人民，無疑也鼓舞以色列的民心，讓他們對未來存一絲得拯救的盼望。也就是在「苦難的時候」也是「歡喜歌唱」，因為相信上帝與你們訂的新約。



四、反思

- 父親吃了酸葡萄，兒子的牙酸倒了。（31:29）
- 自己的苦難是別人造成的？
- 以西結也說過一樣的預言（結 18:1）



三、啟示：

（一）經歷老我破碎，卻與主親密關係

「疲乏的人，我使他飽飫；愁煩的人，我使他知足。先知說：「我醒了，覺著睡得香甜！」耶和華說：「日子將到，我要把人的種和牲畜的種播種在以色列家和猶大家。我先前怎樣留意將他們拔出、拆毀、毀壞、傾覆、苦害，也必照樣留意將他們建立、栽植。這是耶和華說的。（耶三十一 25-28）」

日子將到……以色列家和猶大家：再次申明了神與亞伯拉罕所立的約（創二十二：17）。他論到了他們的恢復，給百姓帶來了無限的希望。在屬靈意義上，全體以色列的恢復，是所有等候主再臨的聖徒最終的盼望和目標。這就是表達以色列百姓經歷到國家滅亡，聖殿被毀，被擄到巴比倫，人生遇到巨變苦難，卻因為主的愛，讓他們經歷到「飽足與安息」。經歷拔出、拆毀到建立、栽植的「屬靈建造」過程，看到上帝無條件的愛讓他們得到安息與飽足。

信仰有時候會面對「信仰工具化」抉擇，即信仰對你而言，是負面多於正面，你的信仰（教會或小組）對於你的事業、健康、家庭等沒有太大幫助，甚至是期待過大，反而更多的失望，甚至絕望想放棄時。我們是否將上帝「工具化」，上帝賜福給我我就繼續信，不賜福給我我就無法再信。（如同初代教會與初代大陸基督徒被逼害時）有時我們會因著這樣的害怕，想要證明神與我同在，例如用身體是否健康來證明神有沒有離開我；用環境是否順利證明神是否與我同在；用人際關係是否和諧看神是否站在我這邊？這都是我們內心怕被遺棄的表現。我們應該相信神住在我裏面，讓我可以做各樣的事。就像耶穌不須要從殿頂上跳下來證明是神的兒子，祂就是神的兒子，如果要證明就會陷入試探而且犯罪。這如同夫妻婚姻的誓約問題一樣，我們是否認真的思考，無論什麼時候（順境或逆境）都學會忠貞，因為上帝也對我們忠實，有時候我們是否陷入將「信仰工具化」的危機挑戰中？

我們在苦難時，有時候會經歷十字架的過程，如主耶穌在十字架上所說「我的神，我的神，為什麼離棄我！」（太二十七：46）正因為耶穌經歷過，祂要帶我們脫離被遺棄的感覺，這句話帶領我們接觸到內心的信任泉源，破除我們被離棄的恐懼。很多時候你不怕困難，只怕神不管你了。當你確定靠山還在時，對眼前的困難無所畏懼，但當你覺得被離棄時，就連一根手指頭動的力量都沒了。「必另有一安息日的安息為神的子民存留。因為那進入安息的，乃是歇了自己的工。」（來四 9-10）不管我們遇到什麼事情，祂已預備一個地方讓我可以裏面安息，我只要睡一覺明天仍舊有力量去面對，因為耶穌已經付了代價。

經歷生命的破碎，卻因為「交託」得到「安息」，且與主建立親密的關係。「交託」是很棒的一個概念，可以讓紛亂的心得著安息，可以讓一切掛慮平靜，尤其是你所交託的對象是那麼可靠，且從不推卻你的仰望與交託，理性的人很難學會交託，除非我們經歷破碎，讓我們任何困難痛苦都可以交託給主！不必讓內心處於紛亂的狀態。

既然是神的兒子就可以完全做自己。今天就算失敗了，也沒關係，我是神的兒女，不會沉淪，因為不是用成功與否來證明自己是神的兒子。因為我們會得到上帝完全的接納並真正得到「安息與同在」。在任何情況下主都不會忘記我，祂永遠不離不棄，救恩帶來極大安全感，就算下錯

決定也相信結局一定是好的。「**生命從律法關係，走到與主親密關係**」是一條入迦南地的生命之旅。

(二) 個人與主立新約

「當那些日子，人不再說：父親吃了酸葡萄，兒子的牙酸倒了。但各人必因自己的罪死亡；凡吃酸葡萄的，自己的牙必酸倒。」耶和華說：「日子將到，我要與以色列家和猶大家另立新約，不像我拉著他們祖宗的手，領他們出埃及地的時候，與他們所立的約。我雖作他們的丈夫，他們卻背了我的約。這是耶和華說的。」(耶三十一 29-32)

「俗語說：父親吃了酸葡萄，兒子的牙酸倒了。主說：你們不再用這俗語。」〔結十八 2〕父親的酸葡萄，代表他們自己的罪。兒子的牙根發酸，象徵猶太人覺得自己因父輩的罪而受苦。這是律法所說的「**墮落傾向的傳承**」。即

舊罪、舊習慣、舊個性改不掉的藉口。人反應的動機常常受到貧困、恐懼、或苦毒的靈所影響。促使人以不當的掌控主宰家庭，甚至延續幾個世代。我們要明白在神的眼裡，過去的這些捆綁，不能再轄制我們！宣告祂來要使被擄的得釋放。神不要家庭再活在這些靈的轄制。使我們在基督裡可以自由地順服神，並活出豐盛的生命。親愛的，要斷開掌控的靈！這就是說我們可能靠著「聖靈」改變老我的自己，不必再說「不是我的錯，都是環境與血統個性問題」的藉口了。

耶利米所指的「新的約」，是以色列從巴比倫被擄之地歸回故土。從尼希米記 3:1、24、28 可知，上述建築物經已在歸回後建成（主前 446-445 年）。現在新的約美好就是，不僅上帝保證自己不違約（這是永遠不變的），上帝也使跟祂立約的對象不違約。這就是新約跟舊約的不一樣，人有更多上帝給的能力來遵行這約。這又是加爾文宗講到「一次得救，永遠得救」的事，就是上帝所揀選、立約的人，祂不會再廢掉這個約，他們不會做那得罪神到被神棄掉的事。**所謂「新約」，則要待聖靈永遠居住於信徒裡面才應驗，因為耶穌基督自己曾應許：「你們卻認識他，因他常與你們同在，也要在你們裡面。」**(約十四:17)

(三) 律法刻在心版上

耶和華說：「那些日子以後，我與以色列家所立的約乃是這樣：我要將我的律法放在他們裡面，寫在他們心上。我要作他們的神，他們要作我的子民。

他們各人不再教導自己的鄰舍和自己的弟兄說：『你該認識耶和華』，因為他們從最小的到至大的都必認識我。我要赦免他們的罪孽，不再記念他們的罪惡。這是耶和華說的。」(耶三十一 33-34)

耶利米書表達在日後「歸回」時，以色列舉國上下均會在靈裡

更生，經驗到改變生命的信仰。以西結書三十六:24-28 記載相同的應許；「我必從各國收取你們，從列邦聚集你們，引導你們歸回本地。我必用清水灑在你們身上，你們就潔淨了。我要潔淨你們，使你們脫離一切的污穢，棄掉一切的偶像。我也要賜給你們一個新心，將新靈放在你們裡面，又從你們的肉體中除掉石心，賜給你們肉心。我必將我的靈，放在你們裡面，使你們順從我的律例，謹守遵行我的典章。你們必住在我所賜給你們列祖之地，你們要作我的子民，我要作你們的神。」

原來舊約是神與希伯來人關係的記載，這關係是以西乃山之約為基礎，那就是神藉著摩西領以色列人出埃及，滿了三個月的那一天，在西乃山所立的約（32，出十九1，廿四7，8，來八9）。此處的一段經文，是神藉著耶利米先知確鑿的豫言，看出摩西之約最高的表現，只不過是外在的要求；將來在新時代中，耶和華要另立一個永有的新約，是寫在人心版上，要從裡面執行，而不是從外面加進去的（31-33，來八8）。人對神的恩惠和憐憫，會有切身樂意的領受，使人得蒙神赦罪之恩，而產生感謝之心，湧出順服和讚美之念，不再為律法之約的刑罰懼怕，而是完全活在神的愛中得以自由。這是神所立的新約，是豫言基督恩典之約，代替了摩西律法之約（羅十4）。這是耶利米在豫言中所見的異象和希望，在基督身上已經完全應驗出來，在希伯來書中已將這個主題清楚的解明瞭（來七18-22，八6-13）。這樣，摩西是外在律法之約的中保；耶利米是內在之約的宣告者；那為彌賽亞的耶穌基督，乃要成為新約中保及永遠恩典之約的建立者。

聖靈於五旬節降臨至教會（那時只有猶太信徒），成就了約珥書二:28-32 的應許，並因而在新約時代引發了神奇又充滿動力的生活。由那時開始，信徒的身體就被稱為聖靈的殿（林前六:19；彼前二:5），而聖靈本身就是神的律法（torah）的精髓所在，這一點已清楚顯明於耶利米書三十一:33。正因為聖靈內住於重生的信徒心內，律法便確實地寫在我們心裡了。所以我們在信仰上是過著「內在生活」。生命的翻轉不是一般認為的「從壞人變為好人」，對我們大家而言，最重要的是從「自義的法利賽人」變為「為主所用的保羅」。



四、自己的感受

2017年美國首席大法官羅伯茲（John Roberts）受邀至兒子就讀的中學發表畢業致詞，成為網路所稱「最靠北」的畢業致詞：「祝你不幸又遭到背叛。」卻獲得全球掌聲。

「在接下來數年的三不五時間，我希望你們被不公平對待，如此你們才知道公平正義的重要。我希望你們遭遇背叛，如此才知道忠誠的重要性。」

很抱歉要這麼說，但我希望你們有時感到孤單，這樣才不會把朋友當作理所當然。

我希望你們三不五時遭遇不幸，如此才能意識到機率和運氣在人生中扮演的角色，了解成功不是完全你所應得的，而他人的失敗也不是他們所應得的結果。

當你們失敗時，人生三不五時一定會有失敗，我希望你的對手會對你的失敗幸災樂禍，讓你們理解運動家精神的重要性。

我希望你們遭忽視，如此才會知道聆聽他人的重要性，我還希望你們遭遇足夠的痛苦來學習同理心。

做自己。給所有穿著一樣的人如此建議實在有點怪，但你們確實應該做自己。

只是你們得了解做自己的意義何在。除非你很完美，否則做自己不代表不能接受改變。在某些狀況來說，你不應該做自己，而是應該變成更好的人。大家說『做自己』是因為他們希望你們能阻擋外界要求你們做的事，但除非你們了解自己是誰，或思考過自己是誰，否則無法『做自己』。」

歐陽聖康傳道談到現在教會堂的異象—「呈現真實的自己、充滿上帝的榮耀、迎向貧窮的世界、傳揚全備的福音」。其中「呈現真實的自己」就是不要偽裝；「充滿上帝的榮耀」，不是表面虛假的榮耀，而是不論身分和職業，在每個角落，都可以散發敬虔的氣息；「迎向貧窮的世界」就如同路加福音四:18-19中所說，「主的靈在我身上，因為他用膏膏我，叫我傳福音給貧窮的人；差遣我報告：被擄的得釋放，瞎眼的得看見，叫那受壓制的得自由，報告神悅納人的禧年。」最後，他們期待可以「傳揚全備的福音」。

有個電影名言「我們之所以戰鬥不是為了改變世界，而是為了不讓世界

改變我們」這是充滿著無奈捍衛自己老我領土（堅固營壘）不想改變的古老故事。人生不應該是如此，人生應該是要找到「真正的自己」不是停留在「老我」層次，拒絕改變，既不想改變環境，不想改變自己。

我必須說與上帝立新的約，我自己的體會就是與上帝訂約，內容就是「我如何作真正的自己」-上帝眼中的我。這個我，是經歷「老我的破碎」一直到「聖靈充滿」的。是從「律法主義」走到「與主親密關係」的，刻在自己的內心生命故事。這是最大神蹟。神蹟的目的，不是在教人追求神蹟；奇事的目的，不是在教人追求奇事。而是傳福音時，自然產生的結果，我們要的是主，不是神蹟。時間一拉長，會看到許多追求神蹟，生命沒改變的人，老我沒有破碎的人，大都倒了。經歷神蹟的人，應該認識的是主耶穌，與祂的真理，否則就浪費了神蹟。

所以並不是苦難、打擊就是破碎，而是去正視老我、驕傲，把這些釘在十字架上，這才是破碎。破碎也就是無論在順境或逆境、在各樣困難及挑戰中都選擇對上帝說 YES、對老我說 NO。羅馬書八:5-6 提醒，我們要隨從聖靈、體貼聖靈的聲音，拒絕肉體，這當中特別是要面對自義的問題。真正有果效的事奉是供應我們的生命給別人、透過生命影響生命、為主作見證。我們相信

1. 失去跟神親密的關係，沒有光、沒有神的同在
2. 失去跟人親密的關係
3. 失去權柄，即使有角色名分，也沒有真實的權柄，無法被人敬重
4. 失去能力，恩賜無法發揮

隨從聖靈會跟神、跟人親密，也能夠發揮權柄、恩賜能力。

今日基督徒要想進入主的同在、與主親密，特別要面對的三個問題：自義、不信、拜偶像（宗教的靈）自義最不容易看見，是人肉體最根本的內涵。

我們如何面對自己的自義？

「耶利米行動」主是生命故事導演。「重演出埃及，入迦南」的故事。

- 行動 1、經老我破碎，進入與主親密
- 行動 2、自己與主立新的約-作自己
- 行動 3、聖靈掌權，律法刻在心中

與主關係更密，才能在基督裡誇勝。主的心意原是要藉我們在各處顯揚，那因認識基督而得的香氣。你是否願意對付、破碎老我，進到生命的突破中？你在生命中，有哪些「老我」需要被對付？

我相信上帝的真理，不是用來批判，而是祂的愛。我相信上帝的真理，不是為短暫的好處，而是信的人有永生。

我相信上帝的真理，不是用來作我的優越感，而是朋友，我可以為你洗

腳嗎？

我相信上帝的真理，不是用來作天國的支票簿，讓我亂開，而是老我的破碎，彰顯祂榮耀...

當我們一進入與主這樣親密的關係中，那愛的記號，就是知道你所愛的人喜歡的是什麼。基督在那裡被人寶貴，那裡就有專一向着祂的心。

我的責任，就是守住基督徒的立場，行在地上，乃是彰顯基督，而不是改革世界。...假若我能使自己，並其他基督徒，走正確的道路，凡事討主喜悅，這就算是差不多了。

我們需要與神有這樣親密情深的交通，使我們更多認識祂，並完全地信靠祂，將自己的一切情形交託給祂，我們就得以與神同行，享受與祂之間的愛情。



我要將我的律法放在他們裡面，寫在他們心上，我要作他們的神，他們要作我的子民。

(來8:10)

五、結論

《聖經》有許多寶貴的應許，鼓勵我們在最黑暗的日子仍然可以繼續往前走。其中，上帝特別要我們把祂的話「深藏在心裡」，為什麼要藏在心裡、刻在心版上？因為會有那麼一天，當患難和試探臨到，我們或許連翻開聖經的力量都沒有，而那些過去藏在心底的真理、上帝永不改變的應許，將成為我們極大的幫助！詩篇 119 篇 11 節這樣說，「我將你的話藏在心裡，免得我得罪你。」這是詩人的禱告，也是上帝給基督徒在世上生活的指南。

最重要的是，我們清楚是與上帝訂約，內容就是「我如何作真正的自己」-上帝眼中的我。這個我，是經歷「老我的破碎」一直到「聖靈充滿」的。是從「律法主義」走到「與主親密關係」的，刻在自己的內心生命故事。這是最大神蹟，也是教會繼續推動「幸福小組」「幸福門訓」最大的動力與見証素材。

討論題綱：

1. 決定人一生的成敗，不在起跑點，而在轉折點。你個人是否有過這轉折點的經驗？請與兄姊分享轉折的關鍵，是你做了什麼改變？

2. 怎麼做才算是「把上帝法律放在我裡面，刻在我的心版上」？

代禱事項：

1. 再作一次個人信仰告白的祈禱，對主說：「我願意盡心、盡性、盡意疼主——我的上帝。」
2. 為你所認識的慕道兄姊代禱，懇求聖靈賜下讓他感受到生命的轉折點，並擁有勇氣與力量做出改變。

祈禱文：

主上帝！我需要問要在何處轉彎嗎？也許不必。我相信，我所需要的是忠實地把祢放在我心底，每天對祢寫下「我愛祢。」在轉彎處，祢的手就必招呼，讓我轉向祢。靠愛我的主耶穌的名祈禱，阿們。

行動參考方案：

1. 在疫情下，嘗試寫靈修日記，作為被主耶穌疼愛、對主的回饋，願意讓聖靈改變。
2. 以文字記錄疫情下線上小組的聚會分享、代禱事項，一段時間後檢視聚會內容有哪些蒙祝福、有哪些需要調整。